

证券代码：430468

证券简称：锦棉种业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 基本情况

为适应公司经营发展需要，优化公司资产配置，公司拟将持有控股子公司胡杨河新兵农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 52%股权转让给新疆农垦现代农业产业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司认缴注册资本 520 万元，实缴资本 112 万元，本次股权转让以实缴 112 万元进行交易。

(二) 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条件。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2、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 361,447,264.09 元，净资产为 82,472,549.52 元，本次出售资产未达到构成资产重组条件。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第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议案，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的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新疆农垦现代农业产业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新疆克拉玛依共青镇130团（三十八公里路口4号商业楼5号）

注册地址：新疆克拉玛依共青镇130团（三十八公里路口4号商业楼5号）

注册资本：384,330,361.35元

主营业务：罐头食品制造；农产品初加工活动；棉纺织及印染精加工；农林牧渔技术推广服务；棉、麻、糖、烟草、蔬菜、食用菌及园艺作物、水果种植；畜牧业；制糖业；其他农副食品加工业；农、林、牧产品销售；设备和场地租赁；其他组织管理服务；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法定代表人：许志虎

控股股东：第七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第七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关系：新疆农垦现代农业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第七师国有资产经营（集团）有限公司的控股企业，控股比例为100%。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交易标的名称：胡杨河市新兵农农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3、交易标的所在地：新疆胡杨河市 128 团塔河路（西）964 号
- 4、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胡杨河新兵农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兵农”）于 2023 年 1 月 9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00 万元，公司持股 52%，认缴出资 520 万元；新疆硕秋种业科技有限公司持股 40%，认缴出资 400 万元；胡杨河市锦淮国有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8%，认缴出资 80 万元。经营范围：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业生产托管服务；农业园艺服务；智能农业管理；农作物收割服务；土地整治服务；与农业生产经营有关的技术、信息、设施建设运营等服务；农业科学研究和试验发展；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农作物栽培服务；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灌溉服务；农业机械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租赁；肥料销售；化肥销售；农用薄膜销售；智能农机装备销售；谷物销售；棉、麻销售；农产品智能物流装备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生物基材料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卫星遥感应用系统集成；卫星遥感数据处理；谷物种植；豆类种植；油料种植；棉花种植；树木种植经营；草种植；水果种植；土地使用权租赁；初级农产品收购；生物农药技术研发；生物有机肥料研发；棉花收购；粮食收购；粮油仓储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农药零售；农药批发；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

转让前公司持有新兵农 52% 的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新兵农的股权。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转让的股权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三）出售股权导致挂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变更

出售子公司股权导致合并报表范围变更，公司不存在为该子公司提供担保、委托该子公司理财，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或其他资源的情形。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胡杨河新兵农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资产总额为 2,537,938.47 元，净资产为 1,973,844.37 元。

（二）定价依据

以审计值为基础协商定价。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和公司利益的行为。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将持有控股子公司胡杨河新兵农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 52% 股权转让给新疆农垦现代农业产业化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协议约定标的交付时间根据交易双方签署的协议确定，过户时间为以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为准。

五、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是公司基于经营管理及发展的需要。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上述交易不存在风险。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原则，关联交易并未影响公司经营成果和财务数据的真实性。

六、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十一次会议决议。

新疆锦棉种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